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2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3月7日在公司总部29层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6年3月2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李学成董事长主持,9名董事全体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后,确认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条件的规定,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当前A股资本市场情况,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决议有效期"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6年3月8日)。截至2016年3月8日,公司A股股票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9.14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8.23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本次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与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9.5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照轻重缓急顺序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1	际华集团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	18.52
2	重庆际华园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二阶段	4.50
3	际华园·长春目的地中心一期项目二阶段	4.50
4	际华园扬中项目	8.00
5	际华园西安项目	8.00
6	际华园咸宁项目	8.00
7	际华园清远项目	8.00
合计		59.52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调整后的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后的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依据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对《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即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调整后的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其具体授权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编制了截至到2015年12月31日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此出具了《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6年3月23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16日,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义岭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李义岭先生个人简介:李义岭,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517厂管理员、干事、副处长、处长、厂长助理,广长助理,广长助理,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拟任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3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3月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总部29层第一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福利主持,4名监事出席会议,同跃平监事因公出差,书面委托李准锡监事代为签署会议文件。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监事人数、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后,确认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条件的规定,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当前A股资本市场情况,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决议有效期"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6年3月8日)。截至2016年3月8日,公司A股股票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9.14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8.23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本次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与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9.5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照轻重缓急顺序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1	际华集团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	18.52
2	重庆际华园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二阶段	4.50
3	际华园·长春目的地中心一期项目二阶段	4.50
4	际华园扬中项目	8.00
5	际华园西安项目	8.00
6	际华园咸宁项目	8.00
7	际华园清远项目	8.00
合计		59.52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调整后的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后的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5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5年7月24日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关于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660号)的批准,并于2015年7月31日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结合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拟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据此,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相应修订,形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3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进行了调整,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事项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人民币8.23元/股。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核准文件后,和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以竞价方式确定。

三、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9.5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照轻重缓急顺序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1	际华集团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	18.52
2	重庆际华园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二阶段	4.50
3	际华园·长春目的地中心一期项目二阶段	4.50
4	际华园扬中项目	8.00
5	际华园西安项目	8.00
6	际华园咸宁项目	8.00
7	际华园清远项目	8.00
合计		59.52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的部分均能发挥积极作用,对公司的发展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13年10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7.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12个月,从2013年10月26日——2014年10月25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将7.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本公司已于2014年10月17日将上述7.4亿元全部归还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本公司的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耐高温、耐腐蚀环保滤材技改扩建项目"已经完成建设,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其节余资金166.18万元作为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际华长春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截至目前已使用63,460.63万元,占该项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90.49%,预计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在2016年6月底使用完毕。

2."完善各专业研究院功能建设项目"截至目前已使用2,740.84万元,占该项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39.15%。为统一公司研发资源,促进公司研究院实体化建设,该项目将与公司"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协同开展。"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正在中国证监会审理中。预计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在2016年12月底使用完毕。

3.由新四五公司实施的"高档职业装面料、功能性面料及家纺制品技改项目"截至目前已使用5,950.44万元,占该项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23.23%,因该项目涉及到实施企业厂址搬迁,新址土地等政府相关手续尚未完成办理,故项目实施进度推迟。预计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在2016年12月底使用完毕。

4."高性能防弹材料及制品技术改造项目"截至目前已使用2,650.18万元,占该项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37.86%,因该项目涉及到实施企业厂址搬迁,新址土地等政府相关手续尚未完成办理,故项目实施进度推迟。预计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在2016年12月底使用完毕。

5."功能性防护胶靴生产线技改项目"截至目前已使用0元,因该项目涉及到实施企业厂址搬迁,新址土地等政府相关手续刚完成办理,故项目实施进度推迟。预计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在2016年12月底使用完毕。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377.5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3,733.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128.42	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自有资金:	67,504.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8%	2010年:	96,578.59
-	-	2011年:	27,389.69
-	-	2012年:	18,554.00
-	-	2013年:	5,990.86
-	-	2014年:	3,099.69
-	-	2015年:	134,615.7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智能化中高档职业装生产线技改项目	智能化中高档职业装生产线技改项目	33,593.00	21,646.62	21,646.62	33,593.00	21,646.62	21,646.62	0	已达到
2	高档针织面料及制品扩建改造项目	高档针织面料及制品扩建改造项目	12,149.00	4,429.32	4,429.32	12,149.00	4,429.32	4,429.32	0	已达到
3	军警靴、职业鞋靴技术装备升级扩建改造项目	军警靴、职业鞋靴技术装备升级扩建改造项目	27,485.00	5,326.93	5,326.93	27,485.00	5,326.93	5,326.93	0	已达到
4	功能性职业鞋靴等技改工程项目	功能性职业鞋靴等技改工程项目	7,070.00	4,387.66	4,387.66	7,070.00	4,387.66	4,387.66	0	已达到
5	功能性防护胶靴生产线技改项目	功能性防护胶靴生产线技改项目	2,700.00	2,700.00	0	2,700.00	2,700.00	0	-2,700	2016年12月
6	中高档防寒袭皮及制品扩建项目	中高档防寒袭皮及制品扩建项目	5,835.00	550.39	550.39	5,835.00	550.39	550.39	0	停止实施
7	高档职业装面料、功能性面料及家纺制品技改项目	高档职业装面料、功能性面料及家纺制品技改项目	122,059.00	57,024.51	37,356.95	122,059.00	57,024.51	37,356.95	-19,667.56	2016年12月
8	4万锭特种纱线技术改造项目	4万锭特种纱线技术改造项目	7,535.00	6,102.66	6,102.66	7,535.00	6,102.66	6,102.66	0	已达到
9	功能性伪装防护装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功能性伪装防护装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9,870.00	0	0	9,870.00	0	0	0	停止实施
10	高性能防弹材料及制品技术改造项目	高性能防弹材料及制品技术改造项目	7,000.00	7,000.00	2,650.18	7,000.00	7,000.00	2,650.18	-4,349.82	2016年12月
11	多功能运输装备舱技改项目	多功能运输装备舱技改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0	已达到
12	耐高温、耐腐蚀环保滤材技改扩建项目	耐高温、耐腐蚀环保滤材技改扩建项目	32,500.00	32,333.82	32,333.82	32,500.00	32,333.82	32,333.82	0	已达到
13	军警职业服饰件表面处理装备改造项目	军警职业服饰件表面处理装备改造项目	3,500.00	0	0	3,500.00	0	0	0	停止实施
14	精密模具装备生产线改造项目	精密模具装备生产线改造项目	3,000.00	656.58	656.58	3,000.00	656.58	656.58	0	停止实施
15	功能性桑拿桶和智能化充气睡具扩建项目	功能性桑拿桶和智能化充气睡具扩建项目	8,503.00	345.91	345.91	8,503.00	345.91	345.91	0	停止实施
16	完善各专业研究院功能建设项目	完善各专业研究院功能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2,740.84	7,000.00	7,000.00	2,740.84	-4,259.16	2016年12月
17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96,578.59	96,578.59	96,578.59	96,578.59	96,578.59	96,578.59	0	已达到
18		际华长春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	0	70,128.42	63,460.63	0	70,128.42	63,460.63	-6,667.79	2017年1月
19		际华重庆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	0	70,000.00	70,000.00	0	70,000.00	70,000.00	0	2016年10月
20		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166.18	166.18	0	166.18	166.18	0	已达到
合计			391,377.59	391,377.59	353,733.26	391,377.59	391,377.59	353,733.26	-37,644.33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1	智能化中高档职业装生产线技改项目	91%	5490.5	4628	3406	2091	25308	否
2	高档针织面料及制品扩建改造项目	60%	1513	264	238	222	692	否
3	军警靴、职业鞋靴技术装备升级扩建改造项目	90%	3575	4124	4906	6674	26716	是
4	功能性职业鞋靴等技改工程项目	95%	712	558	592	684	3405	否
5	功能性防护胶靴生产线技改项目	尚未实施	注4					不适用
6	中高档防寒袭皮及制品扩建项目	停止实施	注1					不适用
7	高档职业装面料、功能性面料及家纺制品技改项目	部分在建,部分停止实施	注2					不适用
8	4万锭特种纱线技术改造项目	89%	1125	125	67	62	918	否
9	功能性伪装防护装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未实施	注3					不适用
10	高性能防弹材料及制品技术改造项目	在建	注4					不适用
11	多功能运输装备舱技改项目	80%	1413	98	120	13	1033	否
12	耐高温、耐腐蚀环保滤材技改扩建项目	70%	6767	2246	179	325	2750	否
13	军警职业服饰件表面处理装备改造项目	停止实施	注3					不适用
14	精密模具装备生产线改造项目	停止实施	注1					不适用
15	功能性桑拿桶和智能化充气睡具扩建项目	停止实施	注1					不适用
16	完善各专业研究院功能建设项目	在建	注5					不适用
17	补充流动资金	100%	注5					不适用
18	际华长春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	在建	注4					不适用
19	际华重庆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	在建	注4					不适用
20	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	注5					不适用

注1:项目仅实施了很少部分,后因经济环境变化停止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注2:由3509和3542公司实施的项目因经济环境变化,只投入较少部分后停止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由新45公司实施的项目因涉及到企业搬迁,仅投入较少部分,剩余部分尚未实施完成。

注3:因经济环境变化,项目未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注4:正在建设过程中,未产生收益。

注5:未承诺效益指标。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四、修订了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调整后的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十二个月。

五、修订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1. 修改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至不超过59.52亿元。

2. 修改了际华集团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际华园扬中项目、际华园西安项目、际华园咸宁项目、际华园清远项目的资格文件取得情况。

3. 修改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用于际华集团终端市场网络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六、修订了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更新公司资产负债表情况至2015年9月30日。

除上述内容修订调整外,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7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截至到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84号)的核准,2010年8月4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700万股,发行价格为3.5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04,9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572.4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377.59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9日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204号验资报告。

2.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门的银行账户。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幸福街支行	0200004729200484648	470,775,914.00	271,770,657.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11001018700053010801	431,00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体北路支行	0106014170026826	1,296,000,000.00	129,161,226.8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财富中心支行	7114110182600010525	1,416,000,000.00	790,796.0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35340188000062542	300,000,000.00	-
合计		3,913,775,914.00	401,722,680.57

注:建设银行及光大银行账户因已无余额,目前已注销。

本公司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19,117.47万元;2015年度使用金额134,615.79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53,733.2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账面余额为37,644.33万元,加上2,527.94万元利息及手续费等收支,实际余额是40,172.27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4年12月29日,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智能化中高档职业装生产线技改项目"、"高档针织面料及制品扩建改造项目"、"军警靴、职业鞋靴技术装备升级扩建改造项目"、"功能性职业鞋靴等技改工程项目"、"中高档防寒袭皮及制品扩建项目"、3542及3509公司实施的"高档职业装面料、功能性面料及家纺制品技改项目"、"4万锭特种纱线技术改造项目"、"功能性伪装防护装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军警职业服饰件表面处理装备改造项目"、"精密模具装备生产线改造项目"、"功能性桑拿桶和智能化充气睡具扩建项目"等11个项目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40,128.42万元投向变更为"际华长春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和"际华重庆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其中,"际华长春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使用募集资金70,128.42万元,"际华重庆目的地中心项目一期"使用募集资金70,000.00万元。将已完成的"耐高温、耐腐蚀环保滤材技改扩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8万元、变更项目及已完成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所产生的利息共计184,026,474.5元,合计185,688,274.5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变更资金额140,128.42万元,占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35.8%。具体变更原因见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际华集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1.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情况。

2.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截止2010年7月31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504.64万元。公司保荐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关于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2375号)。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3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近三年的效益情况见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预期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3部分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预期效益的原因如下:

(1)公司股票于2010年8月16日发行上市,很多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都是在2009年甚至更早时间确定的,未预料到国内外经济环境发生如此重大变化,可行性研究时预期的效益标准在项目实施中实现难度较大。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属于市场充分竞争领域,在近几年受到严峻的市场竞争冲击,主要原材料价格、劳动力价格带动产品成本大幅度上涨,而受市场需求影响,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不大,导致产品盈利水平下降。

(3)部分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考虑到当前的生产规模已经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只实施了一部分项目建设,剩余部分没有实施,从而没有达到预期的产能指标,整体的效益指标亦没有达到预期水平。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8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